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

为保护投资者利益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(中国证监会公告[2017]第13号)等相关规定,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8年10月11日起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美的集团(代码:000333)、必康股份(代码:002411)进行估值,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,将恢复采用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12日